

湖北科技学院“打非治违”实施方案

为了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工作，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建立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长效机制，推动我校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，根据《咸宁市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行动方案》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安全生产的总体要求，坚持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，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进一步强化各部门安全生产打非治违的责任，明确工作任务，完善工作制度，严格监督问责，形成学校统一领导，各部门各学院依法实施，全体师生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常态化工作机制，通过一年时间，确保我校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好转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组长： 戴国强

副组长： 陈睦富 吴世新

组员： 相应职能部门及院部负责人

保卫处代表综治办负责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日常工作。

三、工作重点

从2017年12月1日到2018年12月30日结束

采取“自查自纠、明察暗访、联合执法、综合治理”的方式，集中开展为期一年的“打非治违”行动。

(1) 重点打击违法行为，推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进一步深化。

(2) 针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存在薄弱环节、突出问题强化安全监督检查，减少“三违”发生。

(3) 认真开展“抓责任”工作，推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，各部门各学院要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强化责任落实，严格责任追究，形成“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”的无缝隙模式化管理工作体制，加强安全宣传教育，推进安全文化建设，增强师生安全意识，提高师生防范能力。

四、实施步骤

1. 制定方案，自查自纠阶段：（2017年12月-2018年2月）明确“打非治违”重点内容，制定本单位“打非治违”实施方案，迅速动员部署，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及时纠正非法、违规行为，对排查的问题，逐一登记，建档立案，全面整改，消除隐患。

2. 集中整改阶段：（2018年3月-2018年7月）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联合检查，始终保持“打非治违”的高压态势，并严格落实监管措施。

3. 督查总结，巩固提高阶段：（2018年9月-2018年12月）学校综治办对打非治违工作进行督导，对打非治违工作不力的单位及个人一律追责问责，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切实把工作做实做细，及时查摆重难点问题，

每学期进行总结，学校形成书面材料上报市打非治违办公室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落实责任，齐抓共管。各部门、各学院为责任主体，按照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本部门全面排查摸底，深入分析近年来事故发生成因基础上，针对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严重非法违规行为，采取有针对性的依法打击。形成在校领导指导下，办公室、保卫处、国资处、后勤处、国际学院、基建处、学工处、团委检查监督，各单位，各学院全力配合的工作格局，确保管理无遗漏。
2. 广泛宣传，全民参与。多渠道、多形式宣传报道，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，宣传普及安全基本知识，强化安全意识，特别在施工现场要鼓励施工人员举报违法施工行为和安全隐患，营造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。
3. 加强督查，确保实效。监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，采取不定期督查和专项督查等方式，要做到即查即改，敢于碰硬，选择典型案例公开曝光，督导推进整治工作，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。

湖北科技学院

2018年元月6日